



GREAT WALL
CYBERTECH LIMITED
長城數碼廣播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股份代號：689)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業績

長城數碼廣播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或〔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簡明綜合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0,276	36,355
銷售成本	4	(10,388)	(47,597)
毛虧損		(112)	(11,242)
銷售及分銷成本		(31)	(358)
行政費用		(2,144)	(5,982)
		(2,287)	(17,582)

不再綜合附屬公司 產生之收益	5	205,229	—
應收未綜合附屬 公司款項撥備		(19)	(5,658)
其他經營費用		—	(1,637)
經營業務產生之 溢利(虧損)	6	202,923	(24,877)
財務費用		—	(559)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202,923	(25,436)
稅項		—	—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 溢利(虧損)		202,923	(25,436)
每股盈利(虧損)	10	2.5仙	(0.3仙)
基本		2.5仙	(0.3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22,852
	—	22,852
流動資產		
未綜合附屬公司權益	—	—
存貨	—	24,523
應收賬項及票據	200	3,8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	7,095
應收賬款	—	1,89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	1,893
	201	37,351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票據	6,658	6,658
應付未綜合附屬公司款項	7,789	219,502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85,859	307,310
融資租約承擔之即期部份	—	3,347
	<u>300,306</u>	<u>536,817</u>
流動負債淨值	(300,105)	(499,46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00,105)	(476,614)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承擔	—	11,657
	<u>(300,105)</u>	<u>(488,27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0,763	80,763
儲備	(380,868)	(569,034)
	<u>(300,105)</u>	<u>(488,271)</u>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集團最新狀況

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四日起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之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臨時清盤人」）已自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起獲委任。本公司法律及財政狀況之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九日之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經審核末期業績之業績公佈（「末期業績公佈」）附註2。

2. 清盤呈請及委任臨時清盤人

大概自二零零二年起，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一直面對財政困難。附屬公司債權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東亞」）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分別向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威達世紀有限公司（「威達」）提出法定追討索償。東亞於法定追討索償中要求本公司清償本公司作為擔保人為威達提供擔保的尚未償還債項總額約港幣17,800,000元。

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東亞以本公司無法符合東亞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日所提出之法定追討索償要求，故呈請本公司清盤。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院」）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接獲傳票要求本公司清盤申請後，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黎嘉恩及勞建青先生為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從而強制執行及保管本公司之資產及業務，省覽及審閱所有重組方案及／或任何人士將提呈之計劃安排。此外，清盤呈請已獲押後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九日。

3. 編製基準

編製此等賬目所採納之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經審核賬目所採納者相同。編製基準詳情請參閱二零零二年末期業績公佈附註3。

4. 營業額

營業額為銷售予客戶之電子消費產品之已收及應收賬項淨額減退貨及折扣。

5. 不再綜合附屬公司產生之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不再綜合附屬公司 產生之收益	205,229	—

上述數額指不再綜合附屬公司Great Wall France SA，在解除外匯變動儲備約港幣5,470,000後之收益，該附屬公司已連同其直接控股公司在二零零四年間被一併清盤。

6. 經營業務產生之溢利(虧損)

經營業務產生之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僱員費用	1,070	12,799
折舊	—	1,372
土地及樓宇之營業租約	436	120
應收未綜合附屬公司 款項撥備	—	5,658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為該等期間之賬目作出稅務撥備。

8. 未綜合附屬公司彌償保證負債

本公司已向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現正進行清盤或彼等之資產正根據未清償申索法院頒令被扣押)之往來銀行及賣家就其向該等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墊支之貸款及提供之服務給予彌償保證。當該等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方面拖欠款項，本公司於上述彌償保證項下之責任已予落實。

9. 股息

董事議定不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10.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期內股東應佔純利港幣202,923,000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股東應佔虧損：港幣25,436,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8,076,257,020股(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8,076,257,020股)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重組

基於本集團之財政狀況，臨時清盤人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本集團之財政狀況詳情請參閱中期業績公佈附註2。一名投資者已表示有意投資於本公司，並已就本公司之重組向臨時清盤人提交重組方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六月十日之通函。

未能取得若干附屬公司之賬冊及紀錄

由於(a)若干附屬公司或彼等之直接控股公司進行清盤；及(b)附屬公司之主要資產及生產設備已根據法院頒令被扣押作為未清債申索之抵押，故董事未能取得該等附屬公司之賬冊及紀錄，且認為已失去對該等附屬公司賬冊及紀錄之控制權。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港幣36,000,000元主要為於法國經營之海外附屬公司Great Wall France SA所帶來之貢獻。該附屬公司及其直接控股公司於二零零四年間已進行清盤，有關業績亦已不再綜合於回顧期間之綜合賬目內。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大幅下跌至港幣10,000,000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純利港幣203,00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虧損淨額港幣25,000,000元。有關溢利主要由於上文所述有關不再綜合Great Wall France SA及其直接控股公司而產生約港幣205,000,000元之收益所致。

二零零四年六月，一名投資者同意向本集團提供過渡性墊資並調配管理人員至本集團。憑藉其財務資助，本集團得以繼續維持其主要業務，即製造和銷售消費電子產品主要包括傳統電視、家庭影院及DVD。本集團為提高邊際利潤，更從事研發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屏(TFT-LCD)電視。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起開始銷售TFT-LCD電視。由於本集團於惠州市之主要生產設施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經已租出並凍結，故本集團目前主要從事於製造過程中向客戶提供產品設計、規格及解決方案，而生產則由分包商承接。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融資

鑑於本集團正進行臨時清盤，所有銀行融資已被凍結。投資者之財政協助及自經營流入之現金乃本集團目前之主要資金來源。倘本集團可

成功完成重組，預期本公司結欠債權人之債務將全數獲解除。因此，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恢復其日常業務。

或然負債及僱員

誠如上文所闡釋，由於未能取得若干附屬公司之賬冊及紀錄，故此並未為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作出或然負債及僱員培訓與酬金政策之詳細分析。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由於本集團之財困嚴重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長期暫停買賣，因此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尚未能按上市規則第3.10條之規定委任一名額外獨立非執行董事。然而，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賬目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而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樹城先生及吳小克先生組成。

遵照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中期報告所覆蓋之會計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然而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根據守則第A.4.1段按特定任期委任，惟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值退任。

於聯交所網站登載業績

本公佈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登載。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少章先生、王國榮先生、謝安建先生、袁中印先生及陳偉雄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樹城先生及吳小克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少章

香港，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八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刊登的內容。